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

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中海油粤东液化天然气 有限责任公司管道运输价格的通知

各市（区）发展改革局，江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新会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鹤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开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现将《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中海油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管道运输价格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0〕1476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8月26日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粤发改价格函〔2020〕1476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中海油粤东液化 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管道运输 价格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局（委），中海油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海油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一期工程项目配套管线运输价格的请示》（粤东 LNG〔2020〕48号）收悉。根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18版）》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中海油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管道运输价格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2021年3月31日前含税管道运输价格为0.078元/立方米，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8月1日含税管道运输价格为0.1351元/立方米。执行期间如遇管道运营主体等情况发生变化或国家政策调整，重新调整管道运输价格。

二、上述管道运输价格包含输气损耗等费用，管道运输企业

不得在运输价格之外加收其他费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省政府办公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